

“实干争先 勇担护航使命”⑬

轻敲键盘、轻点屏幕，便民服务跑出加速度

□张和 虞敏捷/文 毛铭铭/摄

“去完车管所还得再去趟派出所，唉，补个证件真是有的跑了！”“我家老头子一个人住在小岛上，换身份证该怎么办？”……这些群众办事遇到的难点堵点已经成为历史。今年以来，我市警方以全省“网办中心”建设为契机，坚持“整体智治、协同高效”改革理念，通过数据驱动、流程再造、机制融合，创新优化网上办理服务，实现了“让群众少跑腿”。

目前我市定海、普陀、岱山、普陀山“网办中心”均已完成硬件改造任务，截至今年8月，2.0平台网办件已有8.2万余件，高频事项网办率上升至74.11%。



定海网上办事服务中心工作场景

“舒经通络”，让服务更高效

“一个窗口就能办理不同种类的业务，很方便。”近日，市民齐先生来到普陀公安网上办事中心办理业务时，对“一窗通办”模式赞不绝口。

到底有多方便呢？以前，群众办理不同警种的业务存在多头跑的情况，耗费大量排队时间，也影响办事效率。如今，群众进一个大厅、在一个窗口、入一个系统，就可以办理驾驶证换证、护照等大部分公安业务。

设立“一窗通办”窗口，是我市警方在去年的经验基础上，进一步深化警务机制改革的一项有力举措。它打破了现有警种藩篱，将治安、交警、出入境等6类188项服务事项全部授权“网办中心”审批，同时各警种派员进驻，有效减少审批环节，大幅缩短审批时间，窗口事项高度集成，确保政务不脱节，服务不断档。

警种做减法，窗口服务做加法。我市警方结合群众需求延伸服务触角，“一窗通办”的警务室(站)搬

进大型企业，并辐射周边居民生活区，民警由坐等审批到上门服务，打通服务群众“最后一米”。

“闹中见警”，让服务更便捷

为了继续擦亮“办事不出岛”的金字招牌，我市警方积极发挥“网办中心”中枢大脑作用，将105个服务事项向派出所、乡镇便民服务中心、社区服务站等基层网点下沉，全力推进家门口“就近办、方便办”，打造15分钟公安综合窗口服务圈。

带着老人来普陀山自驾游的刘女士对此深有体会。她和家人来到朱家尖蜈蚣峙码头准备买票时，发现老人的身份证忘带了。在码头工作人员的引导下，刘女士来到一台临时身份证自助机前办理业务，短短数十秒的办理速度让刘女士焦躁的心立刻平静。

对于一些上班族来说，想办业务实在太挑时间，一些业务只能一拖再拖。我市警方创新提出“智慧+”自助警务超市理念，在人流密集场所建设“岗亭式”服务，将三大警种自助设备独立出来并高度集中，实

现高频事项24小时自助服务，让市民可以享受更快、更近的服务。

“海岛跑腿”，让服务更贴心

在偏远海岛，留守老人因为年事已高，存在出岛不便、办证难的问题，我市警方依托“舟山海岛服务驿站”平台，通过线上预约、上门代办、直邮送达等服务举措，将各类公安政务服务向偏远海岛延伸，加快推进“小岛你好”海岛共富行动。

“叮咚！您有一条新消息待查收。”定海网上办事服务中心民警在“舟山幸福驿站”后台接到“订单”后，积极协同小沙派出所所长白警务站处理。当地民警利用午休时间就为行动不便、又急需使用身份证的老人送去证件。

我市警方依托“幸福驿站”“农信代办”等载体，为偏远海岛留守老人提供上门代办帮办等服务。今年已累计上岛走访(宣传)190余次，上门办理身份证168人，解决其他实际问题71件。

“身边的安全感认可度”⑦

打造“最优质执法” 让执法既有力度也有温度



“法度者，正之至也。”今年以来，我市公安机关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牢固树立执法为民理念，聚焦打造“最优执法”目标，纵深推进执法规范化建设，持续提升公安工作法治化水平和执法公信力。

构建严密执法监督管理体系

实体运行市县两级执法监督管理委员会，积极构建“大法治”监督格局，有效解决系列重大执法问题，推动我市法治公安建设稳步向前。修订完善县级公安机关执法质量评定内容及市局机关部门执法责任清单，推动警种执法主体责任深化落实。强化执法问题源头管控，增设派驻法制员12人，全面覆盖全市重点和业务范围较大的海岛派出所并开展执法质量检查。

打造新型执法办案机制体制

推动6个县级执法办案管理中心全面规范运行，累计投入建设经费约1835万元，建成用房面积约4700平方米。高标准建设本岛一体化执法办案管理中心，在全省率先挂牌成立运行市、县两级“大综合一体化”行刑衔接中心，常态运行案件会商、证据互认等机制，不断优化“两法”办案衔接。上半年，案件快办率同比上升12.6个百分点。

聚焦锤炼过硬法治人才队伍

紧抓“关键少数”，制发市公安局领导干部学法规定和个人学法公共目录清单，针对《反有组织犯罪法》等新法新规，开展会前学法和党委理论中心组专题学法，提高领导干部法治理念和运用法治思维法治方式解决复杂问题能力。盯牢“绝大多数”，持续深化“教科书式”执法。常态化开展法律知识考试，创建全市基层所队法治“训练角”11个，创新开设基层执法能力素质培训“云课堂”，累计参训民警5000余人次。

(李卫兵/文 邹训永/摄)

王占龙：镜头为眼 忠诚为墨 讲好警察故事

□刘珈伶/文 刘宇翔/摄

人物简介

王占龙：山东临沂人，1982年2月出生，2007年8月参加公安工作，党龄16年，现为普陀区公安分局融媒体中心主任，一级警长。今年获全国公安政治工作成绩突出个人，荣立个人三等功1次，获得嘉奖多次。

他们虽然无需携枪披甲，但在抢险救灾、收网抓捕、便民服务以及各类突发公共事件的现场，同样有着他们忙碌的身影。他们甘当幕后“小人物”，从清晨到日暮，从初春到肃冬，用镜头为眼，以忠诚为墨，穿行于每个角落，第一现场、第一时间，奔走于公安新闻宣传采访现场，记录着民警工作时发生的一切，他们是有思想、有温度、有情怀的公安宣传人。在他们中间，有这样一位民警，从理科生跨界到公安宣传，从点滴做起，讲好警察故事、发好公安声音”，他就是普陀区公安分局融媒体中心主任——王占龙。

偶然中完成“跨界”

“我是在一次偶然的机会中完成这次‘跨界’，走上宣传工作岗位的。”王占龙介绍说，他大学学的是生物科学专业，2007年通过社会招考，成为一名公安民警。

工作之初，他从事的是交警工作。2009年年底，普陀区公安分局在全局范围内遴选一名从事外宣工作的民警，他报名参加后被选中，正式走上公安宣传工作岗位，到现在已有13个年头。

“刚从事公安宣传时，我是一个‘门外汉’。”聊起公安宣传工作，王占龙坦言，他一开始也曾打过退堂鼓，怀疑自己是否适合这份工作，但年轻气盛的他有股不服输的心气，觉得既然组织把这项工作交给他，他就必须把这份工作干好。“既然能干好交警工作，转岗到宣传岗位，我同样也要干好。”

就这样，他在宣传岗位上坚持了下来，并且在2010年初通过与普陀电视台合作，策划制作了第一期“渔都警界”电视专题片，该栏目不仅开了普陀公安工作通过电视专题片进行宣传的先河，还在2012年全省公安电视宣传工作评选活动中，荣获电



视专栏类三等奖，普陀区公安分局也成为全省唯一一家获此殊荣的县区级公安机关。

“水滴石穿”“铁杵磨成针”，通过不断学习，王占龙在宣传岗位上越来越得心应手。如今，他早已成长为一个不仅能写稿，还能摄影、摄像的“多面手”，他还顺应时代潮流，成为全局最早掌握无人机航拍技术的警航“高手”。

做“搬运工”是一件幸福的事

“我始终觉得宣传工作就像‘搬运工’，宣传得好主要是因为全局民辅警公安工作做得好。”王占龙说，从事公安宣传工作13年来，印象深刻的事情有很多，能够有幸将这些内容客观地展现给公众，这是一件幸福的事。

去年7月份，台风“烟花”正面袭击普陀，普陀公安安全警参与一线抗台。其间，王占龙带着摄影摄像装备，连续随警作战，记录下无数珍贵的画面，就算身上被雨水淋透、双脚也早已被浸得起泡，也浑然不顾。事后，多篇普陀公安民警参与抢险救灾的事迹随安全网联动，在社会各界引发强烈反响。

“我们的民警心中装着群众，面对各种艰难险阻，甚至在生命安全受到威胁时都无所畏惧，作为宣传民警我们就没理由退缩，更应将这些感人的画面记录下来，展现出去。”王占龙说，这些也是“平常时间能看得出来、关键时刻能冲得出来、危急时刻能

豁得出来”“三能”要求的具体实践。

争当紧贴时代的“拓荒者”

随着融媒体时代的迅速发展，公安工作也早已成为“社会瞩目的热点、媒体关注的焦点、群众热议的重点”。

面对公安宣传的新态势，去年普陀区公安分局在全市成立了第一家县区公安机关融媒体中心。作为融媒体中心负责人，王占龙深知责任重大。在工作中，他紧跟时代潮流，努力打造普陀公安融媒体矩阵，通过各种宣传阵地展现普陀公安铁军形象，不断扩大社会宣传的覆盖面和影响力。

据统计，去年以来，王占龙带领普陀公安融媒体中心宣传团队，已先后在各类宣传媒体发表宣传文章2100余篇。不仅如此，他还带领视频制作团队创作各类短视频300余篇，其中《爸妈，这个春节我选择坚守》《我是人民警察》等多部视频登上各大短视频平台热搜榜，他组织拍摄的微视频《守岛》《拯救我师父》也先后在各类大赛中获奖。



反诈专栏

冒充工地管理人员 采购诈骗来袭 警惕这种套路!

近日，在岱山做生意的沈先生接到一陌生电话，对方自称“工地管理人员”，需要购买30台空调，沈先生便添加了她的微信。随后“工地管理人员”问沈先生有没有高压电箱出售业务，并提供“高压电箱商家”的微信，称之前合作过，比较放心，让沈先生从商家地方购买，每台可以给沈先生500元的提成。沈先生便又添加了“高压电箱商家”的微信，向他订购了10台高压电箱。之后“工地管理人员”发给沈先生一张转账截图(系伪造截图)，称他们急需高压电箱，已经把钱汇给沈先生，但是因为公司账户转入私人账户需要2小时后到账，让沈先生先把钱垫付给“高压电箱商家”。沈先生信以为真，向“高压电箱商家”提供的银行卡账户进行转账55000元，没想到，钱转过后，所谓的“工地管理人员”和“高压电箱商家”却拉黑了沈先生的微信。

警方提醒：任何单位在采购物资时都有严格的程序规定，不会要求对方私人账户转账汇款。当遇到进货需预先垫付资金的情况时，一定要先弄清对方的身份，若无法核实对方提供的供货商是否正规，请立即中止交易。

(周海毫)